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 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0,000 万元到-36,000 万元。
- 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30,500 万元到-36,500 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0,000 万元到-36,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34,081.92 万元相比，基本持平。

2、预计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0,500 万元到-36,500 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情况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34,794.2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4,081.9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4,108.40 万元。

（二）每股收益：-0.50 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整车和车桥及零部件，受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公司整车产销量未达预期，使现有毛利无法覆盖固有成本费用。

（二）基于会计准则要求及谨慎性考虑，公司 2025 年度预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约 3,000 万元；拟对部分存货、固定资产等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约 2,000 万元，合计约 5,000 万元，同比增加约 3,400 万元，也是导致本期亏损的重要原因。

面对汽车行业竞争不断加剧，公司将继续坚持以汽车整车与底盘系统为战略方向，坚持“双轮”驱动，整体协同发展，重点聚焦海外和国内区域战略市场，加强产品创新和智能化升级，控成本、增质效，努力实现公司经营改善和持续健康发展。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计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

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5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31 日